

浙江中欣氟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受疫情影响逐渐减量及有序临时停产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次逐渐减量及有序临时停产的原因

浙江中欣氟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收到绍兴市上虞区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发布的《关于在全区范围内全面加强管控措施的通告》，要求区域内“除防疫需要、民生保障外，其他企业一律停工。危化品企业要有序停产，保障安全。”公司积极响应政府防疫政策，按文件精神于2021年12月10日开始逐渐减量及有序临时停产的工作，全力配合政府防疫工作，遏制疫情扩散和蔓延，具体恢复正常生产经营时间将根据当地政府要求作出安排。子公司福建中欣氟材高宝科技有限公司、明溪县长兴萤石矿业有限公司、尼威化学技术（上海）有限公司目前未受到疫情影响，正常运营中。

二、本次逐渐减量及有序临时停产对公司影响

预计本次逐渐减量及有序临时停产将延迟公司部分产品的生产和交付，预计会对公司本月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但对公司2021年度总体业绩的影响相对有限，具体影响程度以经审计的2021年度财务报告为准。公司预判本次停产是防疫工作的短期措施，不会对公司的长期发展带来不利影响。

三、公司采取的措施

为最大限度降低公司临时停产的影响，切实保障全体股东的利益，公司将采取以下应对措施：

1、公司将密切关注本次疫情的后续进展情况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严格贯彻落实政府关于疫情防控等措施的要求，保障员工身体健康；

2、积极与客户保持沟通，在不影响客户运营的情况下，适当调整交货期，

公司将根据实际情况，通过合理调节产能，确保订单的正常履行，保障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3、提前做好复工复产准备工作，争取在疫情防控解除后及时复产，尽可能争取时间，减少损失；

4、公司积极配合政府防疫工作，助力疫情防控尽快取得胜利。

四 、风险提示

公司预判本次停产是防疫工作的短期措施，不会对公司的长期发展带来不利影响。公司将密切关注本次疫情处置和临时停产的后续进展，依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浙江中欣氟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12月12日